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

SHAW BROTHERS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

公佈

本公佈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發佈。

本公司董事注意到近日本公司股份價格和成交量有所上升，亦留意到今天某些報章刊登之報導，引述市場揣測本公司可能成為一項收購建議之目標。本公司董事會知悉，本公司控股股東Shaw Holdings Inc.於不同時間均曾獲潛在有意人士接洽並與彼商討有關可能購買其及／或其附屬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份。Shaw Holdings Inc.已向本公司確認，就任何該等可能之購買概無訂立任何協議。

除上文載述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導致本公司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本公司亦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之商談或協議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而除了上文披露者外，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之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之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因此，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上述公佈乃承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之命而作出，本公司董事會願意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之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而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

承董事會命
邵氏兄弟(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Jeremiah Rajakulendran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邵逸夫爵士GBM (行政主席)

方逸華 (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Jeremiah Rajakulendran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亦卿博士

吳鈺淳

趙漢榮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